

# 关于 2020 年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全市和市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2 月

# 关于 2020 年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全市和市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2 月 2 日在绍兴市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绍兴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0 年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全市和市级预算草案提请各位代表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市各级政府和财政部门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决策部署，迎难而上、担当作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有力推动经济恢复和社会大局稳定。认真执行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坚决扛起建设“重要窗口”的职责使命，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浙江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和《绍兴市级预算审查监督办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助力打好“两业经”“双城计”“活力城”高质量发展组合拳。2020 年全市和市级财政运行和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度汇总预算 552.1 亿元，执行数 543.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5%，增长 2.9%。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汇总预算 668.6 亿元，执行数 667.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8%，增长 4.1%。

2. 市区。市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度汇总预算 366.9 亿元，执行数 363.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1%，增长 4.2%。市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汇总预算 412.6 亿元，执行数 412.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0%，增长 5.8%。

3. 市级。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度预算 59.1 亿元，执行数 60.0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7%，增长 2.7%。加上转移性收入 243.9 亿元，收入合计 303.9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预算 87.1 亿元，执行数 83.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5.8%，同比增长 6.0%。加上转移性支出 220.5 亿元，支出合计 303.9 亿元。收支相抵，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度汇总预算 866.0 亿元，执行数 834.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3%，增长 16.5%。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度汇总预算 1037.8 亿元，执行数 944.0 亿元，完成预算的 91.0%，增长 21.8%。

2. 市区。市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度汇总预算 621.8 亿元，执行数 566.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1.1%，增长 10.5%，若考虑省控非税收入因素，同比完成预算的 102.5%。市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度汇总预算 738.2 亿元，执行数为 637.4 亿元，完成预算的 86.3%，增长 15.2%，同比完成预算的

95.9%。

3. 市级。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度预算 378.0 亿元，执行数 314.0 亿元，完成预算的 83.1%，与上年持平，若考虑省控非税收入因素，同比完成预算的 101.7%。加上转移性收入 201.2 亿元，收入合计 515.2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度预算 353.9 亿元，执行数为 272.1 亿元，完成预算的 76.9%，与上年持平，同比完成预算的 95.5%。加上转移性支出 243.1 亿元，支出合计 515.2 亿元。收支相抵，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度汇总预算 4.1 亿元，执行数 2.2 亿元，同比完成预算的 103.9%，下降 8.3%。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度汇总预算 4.1 亿元，执行数 2.2 亿元，同比完成预算的 103.9%，下降 8.3%。

2. 市区。市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度汇总预算 1.2 亿元，执行数 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6.1%，增长 8.6%。市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度汇总预算 1.2 亿元，执行数 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6.1%，增长 8.6%。

3. 市级。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度预算 1.0 亿元，执行数 1.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3%，增长 6.3%。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度预算 1.0 亿元，执行数 1.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3%，增长 6.3%。收支相抵，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 1. 全市

由于减税降费力度空前，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年度汇总预算 388.1 亿元，预计执行数 379.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9%，下降 0.9%。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年度汇总预算 448.4 亿元，预计执行数 450.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6%，增长 5.3%。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缺口 71.1 亿元，通过动用历年结余实现收支平衡。累计结余 409.9 亿元。

## 2. 市区

市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年度汇总预算 189.5 亿元，预计执行数 181.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5.6%，下降 15.1%。

市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年度汇总预算 244.2 亿元，预计执行数 246.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0%，增长 6.5%。

市区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缺口 65.6 亿元，通过动用历年结余实现收支平衡。累计结余 252.4 亿元。

## 3. 市级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年度预算 185.1 亿元，预计执行数 176.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5.5%，下降 15.5%。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年度预算 240.3 亿元，预计执行数 242.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0%，增长 6.4%。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缺口 66.0 亿元，通过动用历年结余实现收支平衡。累计结余 251.0 亿元。

###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的限额、余额、使用、偿还情况

#### 1. 举借债务限额

(1) 全市。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252.4 亿元，当年新增限额 213.0 亿元，预计政府债务率 38.8%。

(2) 市区。市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729.5 亿元，当年新增限额 123.3 亿元。

(3) 市级。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40.9 亿元，当年新增限额 38.3 亿元。

## 2. 债务余额

(1) 全市。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1248.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442.5 亿元，占 35.5%；专项债务 805.7 亿元，占 64.5%。

(2) 市区。市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726.0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07.7 亿元，占 28.6%；专项债务 518.3 亿元，占 71.4%。

(3) 市级。市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238.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46.7 亿元，占 19.6%；专项债务 191.5 亿元，占 80.4%。

## 3. 债务资金使用

(1) 全市。全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213.0 亿元，其中，用于交通基础设施 62.8 亿元，占 29.5%；社会事业 55.6 亿元，占 26.1%；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5.0 亿元，占 25.8%；农林水利 29.0 亿元，占 13.6%；生态环保 3.4 亿元，占 1.6%；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7.2 亿元，占 3.4%。

(2) 市区。市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23.3 亿元，其中，用于交通基础设施 38.2 亿元，占 31.0%；社会事业 53.1 亿元，占 43.1%；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3.8 亿元，占 19.3%；

生态环保 1.0 亿元，占 0.8%；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7.2 亿元，占 5.8%。

（3）市级。市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38.3 亿元，其中，用于交通基础设施 26.0 亿元，占 67.9%；社会事业 11.8 亿元，占 30.9%；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5 亿元，占 1.3%。

#### 4. 债务资金偿还

（1）全市。全市共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93.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8.6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5.0 亿元。

（2）市区。市区共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80.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9.7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1.0 亿元。

（3）市级。市级共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25.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8.4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6.7 亿元。

#### （六）2020 年重点财政收支政策执行情况

全市各级政府和财政部门认真落实中央、省、市财政政策，扛起使命责任，主动担当作为，以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对冲疫情影响，为我市实现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提供了坚实保障。

1. 聚焦“疫情防控”，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把疫情防控作为最重要、最紧迫的工作来抓，加强应对疫情财税政策保障，加大政策解读和宣传力度，全力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一是减税降费力度空前。全市累计新增减税降费 275.0 亿元，占 GDP 比重 4.6%，高于全国预计平均水平 2.1 个百分点。二是全力做好疫情防控资金保障，持续推进高效落实疫情防控资金 228.8 亿元。三是积极提振市场消费信心，全

市累计发放消费券 3.6 亿元，撬动餐饮、购物、旅游等行业直接消费和间接消费共计 41.7 亿元。

2. 聚焦“政策赋能”，助力企业渡过难关。加大政策对冲，及时出台规模性助企纾困政策，畅通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促进经济企稳回升。一是发挥“1+9”财政扶持政策作用。在全省率先启动财政政策兑现工作，投入资金 41.1 亿元，受益企业 2.3 万余家，提前 7 个月完成 2019 年度“1+9”政策资金兑现工作。开启政策当年兑现先河，兑现 2020 年政策资金 8.3 亿元。二是下大力气争取中央和省“直达基层、惠企利民”资金 26.5 亿元，全部资金由财政部门直接拨付到相关企业、个人，在全省率先完成“两直”资金兑付工作。三是在全省率先出台地方财政贴息政策，撬动金融机构增加再贷款额度。全市共安排财政贴息资金 5.7 亿元，争取到央行复工复产、支农支小再贷款 491 亿元，受益小微企业 3.9 万余家。贷款额度全省领先。

3. 聚焦“民生保障”，守住“六保”底线。突出民生兜底，着力支持稳企业保就业，稳步提高基本民生保障水平。一是大力压减政府开支。严格落实中央关于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应减尽减、应压必压、可延尽延、该禁必禁”原则，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全市压减 39.1 亿元。二是加大稳就业支持力度。免征、减征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73 亿元。全年用于支持稳就业资金 93 亿元，同比增长 150%。三是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全年投入 61.5 亿元用于“四好农村路”、重大水利工程、农村水利基础设



施、农业产业化发展等项目。安排“五星3A”专项资金2.5亿元。落实精准扶贫，推进低收入农户增收，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10%。四是加强“健康绍兴”建设。全年投入77.5亿元用于数字化智能化医共体建设、城市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和医务人员下基层、“医防协同”机制建设等项目。安排27.4亿元用于市人民医院临江院区、市妇保院、市中医院、越城区人民医院、第二医院兰亭院区、第三医院、邵逸夫医院绍兴院区、诸暨第二医院、嵊州市中医院等项目建设。五是保障十方面民生实事。在老旧小区提升改造、15分钟应急消防救援圈、道路畅通等十方面民生实事项目上投入财政资金21.9亿元，十方面民生实事绩效评价满意率达91.1%，比上年提升2.8个百分点。

4. 聚焦“供给侧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推动新时代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实体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一是深耕产业基金投资运作，发挥产业基金杠杆优势。全市设立总规模194亿元的产业基金，合作子基金达到55支，投资项目294个，项目总投资1085.2亿元，引导1223.8亿元社会资本投向数字经济、医药健康产业、高端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发展领域，助推中芯国际、长电科技等重大项目投资。二是大力支持科技创新，加快制造业转型升级。全年安排30.7亿元科技研发支出，聚焦高端生物医药、集成电路、先进高分子材料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技术重点研发攻关和基础公益研究。三是抢抓国家加快政府债券发行重大机遇，积极做好债券申报。全市共获得政府债券213亿元，列

全省第三，拉动全市有效投资 755 亿元。四是探索政府性项目封闭运行机制，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市级总投资 1800 亿元政府性项目建设，有效推动智慧快速路、杭绍台高速公路、轨道交通 1 号线、2 号线等项目建设。落实古城项目群封闭运行方案，谋划五年保障项目资金 341 亿元。

5. 聚焦“系统治理”，提高财政精细管理。夯实财政管理基础，推进财政改革与创新，不断提高财政治理效能。一是完善大预算管控机制。调整完善市对区财政管理体制。推行综合预算管理，按照“收入一个笼子、预算一个盘子、支出一个口子”财政管理要求，创新将行政事业单位的所有收支纳入预算管理。制定医院、学校、市政道路、停车位、水利、桥梁、绿化、技术用房等 8 类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标准，保障项目建设有标准可依。在全省率先对 2014 年以来完工的全部政府性项目开展结决算工作。二是以重大支出绩效为突破口，探索开展十大民生项目全市联动评价、财政政策绩效评价、下级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等工作，确保财政资金用出效益。三是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对全市平台公司依法注入经营性资产约 360 亿元。按计划完成隐性债务化解任务。政府债务率继续保持在低于风险警戒线的安全区间。

（七）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对财政工作的建议，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对财政工作的要求

一年来，我们认真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和各项审查意见，在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积极做好收入组织工作、

压减非刚性非急需支出、健全完善项目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强化项目预算计划执行机制、强化重大投资项目、重点支出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等取得了较好成效，全年 14 类 34 条人大审议意见已全部落实。财政部门办理市人大八届五次会议和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代表委员的建议提案 92 件，满意率 100%。

面对新时代、新要求，我们清醒地看到，财政工作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以“政”领“财”需要精准把握，市场活力需要注重激发，短板弱项需要聚焦发力，向内挖潜需要改善提升。对此，我们一定高度重视，积极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改进。

## 二、2021 年预算草案

### （一）2021 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加快实现“四个率先”，聚焦聚力高质量发展、竞争力提升、现代化先行，进一步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进一步推进改革、优化服务、防控风险，为加快重返全国城市综合经济实力“30 强”发挥财政作用。

##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草案

1. 全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汇总 581.5 亿元，增长 7.0%。根据省对市、县（市）财政体制测算，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汇总拟安排 670.4 亿元，同比增长 4.9%。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中，用于民生支出 478.0 亿元，占总支出 72.3%。

2. 市区。市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汇总 395.6 亿元，增长 8.8%。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汇总拟安排 417.1 亿元，同比增长 5.7%。

3. 市级。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64.2 亿元，增长 7.0%。加上转移性收入 183.0 亿元，收入合计 247.2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 79.9 亿元，同比增长 8.0%。加上转移性支出 167.3 亿元，支出合计 247.2 亿元。收支相抵，市级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收支平衡。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1. 全市。考虑土地市场不确定因素，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汇总 768.4 亿元，下降 7.9%。由于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尚未提前下达，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汇总拟安排 690.0 亿元，下降 26.9%。

2. 市区。市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汇总 619.5 亿元，增长 9.3%。市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汇总拟安排 571.3 亿元，下降 10.4%。

3. 市级。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249.6 亿元，下降 20.5%。加上转移性收入 190.0 亿元，收入合计 439.6 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 272.5 亿元。加上转移性支出 167.1 亿元，支出合计 439.6 亿元。收支相抵，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收支平衡。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草案

1. 全市。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汇总 2.5 亿元，增长 9.4%。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汇总拟安排 2.5 亿元，增长 9.4%。

2. 市区。市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汇总 1.4 亿元，增长 5.1%。市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汇总拟安排 1.4 亿元，增长 5.1%。

3. 市级。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 1.1 亿元，增长 0.9%。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拟安排 1.1 亿元，增长 0.9%。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2021 年起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行省级统筹，基金预算由省统一编制。全市社保基金预算编制范围为失业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六项基金。

由于实行市级统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区及市级预算收支包括各区、县（市）。

1. 全市。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汇总 229.3 亿元，增长 8.7%。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汇总拟安排 200.0 亿元，增长 4.9%。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计当年结余 29.4 亿

元，累计结余 249.0 亿元。（不含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 市区。市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175.9 亿元，增长 9.6%。市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 149.5 亿元，增长 6.3%。市区社会保险基金预计当年结余 26.5 亿元，累计结余 225.7 亿元。（不含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3. 市级。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170.8 亿元，增长 9.3%。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 144.5 亿元，增长 5.7%。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计当年结余 26.3 亿元，累计结余 224.1 亿元。（不含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六）地方政府债券到期还本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86.5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9.4 亿元。

### 三、做好 2021 年财政工作重点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建党 100 周年。根据中央和省委、市委对经济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财政改革发展总体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十四五”规划建议，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保持适度支出强度，增强重大项目财力保障，在促进科技、加快经济结构调整、调节收入分配上主动作为，抓实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工作，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思想，在新发展格局中迈好第一步，见到新气象。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强化资源统筹，提高财政运行能力。统筹财政性资源，完善房产、土地、资源清查机制，加强“三资”管理，强化土地储备预算、做地预算和土地出让预算管理。重视税

源引育，健全“政府牵头、财税主导、部门联动”财税收入组织共治共管工作机制。

（二）强化精准落实，促进产业提质增效。继续抓好中央、省直达资金落实，积极争取直达资金额度，提高直达资金管理水平。持续推进减税降费，保持政策连续性。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绩效。推动政银企联动合作，强化支持中小微融资畅通工程。重点支持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创新中心、“绍芯”实验室建设，推动科技自主创新。支持推进产业补齐短板和锻造长板，助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重视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增加项目资金投入。全力保障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加强污染防治，推动生态环境保护。

（三）强化节用裕民，提升民生福祉水平。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继续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放在农村，在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上持续发力，注重加强普惠性、兜底性、基础性民生建设。优化财政扶持政策，强化就业优先，拓展就业渠道，支持稳定和扩大就业。支持做强创新平台，引进创新资源，建设人才高地。加大公立医院建设投入，健全医疗救治、物资保障体系，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推行“全民健身”，保障基础体育设施建设资金，落实绍兴亚运城市行动计划资金保障。优化配置教育资金资源，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增加学前教育资金投入。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水平提升机制。

（四）强化风险防范，确保经济稳健运行。高度重视防

范化解各类经济社会风险。推进融资平台公司实体化、市场化转型，按照“真金白银”化债要求抓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化解工作。增强社保基金风险防范能力。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深化乡镇财政管理改革，提高乡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完善基层财政资金监管制度体系。

（五）强化管理改革，推进财政“整体智治”。做实中期财政规划，健全政府性项目封闭运行机制，编制实施滚动预算。抓好预算管理一体化省级试点，加快建立统一的预算业务规范和系统建设标准。加快预算绩效一体化进程，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提高财政资金“透明度”。加快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全国试点，发挥政府采购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经济社会绿色发展。实现财政电子票据全覆盖。完善财会监督体制机制。探索国有资产价值实现途径，提高综合国有资产报告水平。深入推进财政法治建设，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浙江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绍兴市级预算审查监督办法》，提升预算编制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各位代表，2021年是我国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性的一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刻把握建设“重要窗口”目标定位，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坚定信心，奋发有为，为率先走出社会主义现代化市域先行之路而努力奋斗！



# 《预算报告》有关注释及名词解释

(以出现先后为序)

**“六稳”“六保”：**“六稳”是指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六保”是指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1+9”政策：**2019年，我市将30多个产业政策合并成1个综合性政策，以及农业、工业、建筑业、服务业、科技、金融、人才、文化、开放型经济9个专项政策。

**“两直”资金：**“两直”资金是中央在特殊时期的特殊举措，通过扩大财政赤字规模和发行抗疫特别国债，筹措2万亿元资金全部转给地方，建立特殊支付机制，资金直接到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主要用于保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包括支持减税降费、减租降息、扩大消费和投资等，强化公共财政属性，决不允许截留挪用。

**再贷款贴息：**再贷款分为专项再贷款和普惠性再贷款。专项再贷款是央行为全力保障疫情防控重要医用物资和生活必需品供应，设立3000亿元专项再贷款，实施优惠贷款利率，加强对生产应对疫情使用的医用防护服、口罩等重要医用物资企业的金融支持。财政部按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实际获得贷款利率的50%给予贴息，确保企业实际融资成本低于1.6%。普惠性再贷款额度是央行为落实对中小微企业复

工复产加大信贷支持，设立 5000 亿元普惠性再贷款，对符合条件的企业采取市场化的方式支持。支农、支小再贷款利率从原来的 2.75% 下调至 2.5%，绍兴地方财政部门再给予 30% 的贴息，贴息后的实际利率在 3.01% 至 3.18% 之间。

**政府性项目封闭运行机制：**指为解决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存在的筹资责任不明确、项目与资源不匹配、对市级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管控不到位、政府债务难控制等问题，确保顺利完成政府性项目建设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化解任务，以 5 年为一个周期，滚动制定市级平台公司实施的政府性项目建设资金保障方案。

**综合预算管理：**指将行政事业单位利用政府资产、资源以及依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取得的所有收入，及多年沉淀在账户上未按约定支付或清理的资金全部纳入预算。全口径反映收支情况，收支实行分类管控，进一步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效率。

**政府性项目结决算：**指在政府投资项目竣工后，按照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要求，财政部门对工程实际造价和项目的投资结果进行审查、确认，建设单位按照审查结果进行财务调整。

**“三保”工作：**指基层政府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工作。

**预算管理一体化：**指以系统化思维整合基础信息管理、项目库管理、预算编制、预算批复、预算调整和调剂、预算

执行、会计核算、决算和报告等预算管理主体流程，建立各级财政统一的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将管理规则嵌入信息系统，构建现代信息技术条件下的“制度+技术”的管理机制，全面提高各级预算管理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

